

晋城市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晋市审改办函〔2021〕1号

晋城市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公布《向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赋权事项 清单（第二批）》的通知

开发区管委会，市发改委、市审批服务管理局、市能源局：

为进一步推动开发区赋权工作，充分发挥开发区转型发展“主阵地”和引领全市高质量转型发展的作用，根据《山西省开发区条例》、《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加快推进向经开区赋权实施方案〉及〈省级向经开区赋权事项基本目录〉〈市级向经开区赋权事项基本目录〉的通知》（晋政办发〔2020〕86号）和《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加快推进向开发区赋权实施方案〉及〈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认领省级赋权事项清单〉〈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承接市级赋权事项清单〉〈县级向开发区赋权事项基本目录〉的通知》（晋市政办〔2021〕20号）要求，“各开发区提出赋权需求时，基本目录内事项报各级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后，可直接赋予。”现再次向晋城经济技术经开区管委会赋予一批行政职权事项，事项自2021

2021年9月28日 王军转交我保存

年8月23日起在开发区范围内实现“区内事、区内办”。

请市直各相关部门切实加强对开发区承接权力运行的指导服务，及时解决赋权后出现的困难和问题，主动提供“上门服务”，并严格落实监管责任。

附件：向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赋权事项清单（第二批）

晋城市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代章）

2021年8月15日



附件

向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赋权事项清单 (第二批)

序号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权限级别
1	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投资建设的固定资产投资 项目备案	其他权利	省级
2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	行政许可	市级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管理委员会文件

晋市开管〔2021〕13号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承接省市赋权事项的通知

区直各部门、驻区各有关单位：

根据《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加快推进向开发区赋权实施方案〉及〈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认领省级赋权事项清单〉〈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承接市级赋权事项清单〉〈县级向开发区赋权事项基本目录〉的通知》（晋市政办〔2021〕20号）文件要求，经党工委会议研究决定，现将各有关部门需承接省、市下放的193项行政职权事项予以明确，请各部门认真履行承接的行政职权事项，严格按照“责权利相统一”的原则，要坚

持“谁审批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管”要求，切实做好审管衔接。行政审批部门作出行政许可决定后，当即向监管部门推送相关信息，监管部门应履行好事中事后监管职责，建立起审管互动、信息双向反馈机制。

- 附件：
1. 综合办公室承接赋权事项清单
 2. 组织人力资源部承接赋权事项清单
 3.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承接赋权事项清单
 4.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承接赋权事项清单
 5. 行政审批局承接赋权事项清单
 6. 综合执法局承接赋权事项清单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1年8月16日

附件

综合办公室承接赋权事项清单

(共计 2 项: 市级 其他权力 2 项)

序号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权限级别	行使部门	监管部门
1	建设工程档案认可文件	其他权力	市级	综合办公室	综合办公室
2	建设工程档案移交责任书	其他权力	市级	综合办公室	综合办公室

组织人力资源部承接赋权事项清单

(共计 1 项: 市级 其他权力 1 项)

序号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权限级别	行使部门	监管部门
1	通过公开招聘, 引进“211 工程”、“985 工程”院校毕业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其他权力	市级	组织人力资源部	组织人力资源部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承接赋权事项清单

(共计 22 项 省级 3 项：行政确认 1 项、其他权力 2 项；
市级共计 19 项：其他权力 8 项、行政确认 1 项、行政检查 10 项)

序号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权限级别	行使部门	监管部门
1	使用危险化学品从事生产并且使用量达到规定数量的化工建设项目（属于危险化学品生产的除外）试运行备案	其他权力	省级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2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备案	其他权力	省级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3	省级民营科技企业认定	行政确认	省级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4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初审	其他权力	市级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5	山西省科学技术奖励推荐、初审	其他权力	市级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6	山西省重点实验室申报的初审	其他权力	市级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7	外商投资企业投诉受理协调	其他权力	市级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8	第二类、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备案和第二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备案	其他权力	市级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9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备案	其他权力	市级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10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的监督管理	其他权力	市级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11	群众来信来电来访接待登记举报查处	其他权力	市级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12	县（市、区）级企业研发中心认定	行政确认	市级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13	对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等情况的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	经济发展与 安全监管部	经济发展与 安全监管部
14	对危险化学品登记的行政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	经济发展与 安全监管部	经济发展与 安全监管部
15	对中央企业所属省级、设区的市级公司（分公司）、带有储存设施除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意外的其他危险化学品经营的行政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	经济发展与 安全监管部	经济发展与 安全监管部
16	对危险化学品生产的行政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	经济发展与 安全监管部	经济发展与 安全监管部
17	对化工、医药企业安全生产的行政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	经济发展与 安全监管部	经济发展与 安全监管部
18	对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标准化建设情况的行政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	经济发展与 安全监管部	经济发展与 安全监管部
19	对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的行政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	经济发展与 安全监管部	经济发展与 安全监管部
20	对相关行业生产经营单位的应急救援组织的行政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	经济发展与 安全监管部	经济发展与 安全监管部
21	对相关行业生产经营单位应急预案的行政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	经济发展与 安全监管部	经济发展与 安全监管部
22	对冶金工贸企业的行政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	经济发展与 安全监管部	经济发展与 安全监管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承接赋权事项清单

(共计 46 项：市级 其他权力 19 项、行政监督 2 项、行政检查 1 项、公共服务 24)

序号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权限级别	行使部门	监管部门
1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核定	其他权力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2	区域内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抽查	其他权力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3	区域内建设工程消防质量监管、施工现场消防安全管理	其他权力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4	起重机械备案登记	其他权力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5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备案	其他权力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6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备案	其他权力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7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分包管理及备案	其他权力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8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监督手续及施工措施备案	其他权力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9	对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和预拌(商品)混凝土以及市政工程沥青、水稳拌合料质量的监督管理	其他权力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10	办理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手续	其他权力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11	建设工程项目代建活动管理	其他权力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12	非国有资金投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直接发包备案	其他权力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13	超限高层建筑抗震设防初审	其他权力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14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初步审计报告、抗震设防内容审查	其他权力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15	排污监测和数据共享	其他权力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16	对挖掘城市道路年度计划监督管理	其他权力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17	接受挖掘城市道路遇地下设施报告	其他权力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18	城市排水设施工程设计方案的备案	其他权力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19	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和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项目和市政工程项目的招投标情况备案	其他权力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20	燃气经营、燃气使用的安全状况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21	各类建筑物、构筑物、户外广告、市政管线、道路桥梁等建设行为的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22	编制供水、供气、供热、污水处理设施年度建设维修计划和道路、照明、桥梁等市政设施年度维修养护计划	公共服务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23	城市道路养护维修资金核定	公共服务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24	编制批准城市桥梁养护维修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	公共服务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25	确定城市桥梁的施工控制范围	公共服务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26	在城市桥梁上设置大型广告、悬挂物等辅助物管理	公共服务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27	接受危桥报告并处置	公共服务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28	城市道路内井盖监管	公共服务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29	接受井盖丢失损坏通知或举报	公共服务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30	依据城市照明专项规划,组织制定城市照明年度计划	公共服务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31	确定城市照明设施维护单位	公共服务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32	接收非政府投资建设的城市照明设施的移交	公共服务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33	组织实施城市照明建设改造项目	公共服务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34	协调实施重大活动调整启闭灯时间	公共服务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35	在城市照明设施上架设线缆、拆改等管理	公共服务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36	出具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范围内的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以及需要与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相连接的新建、改建、扩建的意见	公共服务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37	确定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	公共服务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38	接受城镇排水设施维护或者检修报告	公共服务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39	划定城镇排水与污水设施保护范围并公布	公共服务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40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和保护情况的监督检查结果公开	公共服务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41	制定排水设施年度建设计划并组织实施	公共服务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42	根据市政府授权，实施城市排水的特许经营	公共服务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43	编制城市公共排水设施年度维护计划	公共服务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44	需增加用水的供水工程建设的统一管理	公共服务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45	实施供热经营特许经营	公共服务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46	建筑工程申领施工许可证或开工报告情况的检查	行政检查	市级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行政审批局承接赋权事项清单

(共计 43 项: 省级 4 项 行政许可 2 项、其他权力 2 项, 市级 39 项: 行政许可 24 项、其他权力 15 项)

序号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权限级别	行使部门	监管部门
1	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投资建设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核准(国家制定由省级政府核准的项目除外)	行政许可	省级	行政审批局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2	企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招标方案核准	行政许可	省级	行政审批局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3	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投资建设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	其他权力	省级	行政审批局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4	外商投资项目备案	其他权力	省级	行政审批局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5	权限内政府出资的投资项目审批	行政许可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6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	行政许可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7	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	行政许可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报告的备案	行政许可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9	防治污染设施拆除或闲置审批	行政许可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10	江河、湖泊新建、改建或者扩大排污口审核	行政许可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11	政府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审批	行政许可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12	临时性建筑物搭建、堆放物料、占道施工审批	行政许可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13	核与辐射类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	行政许可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14	辐射安全许可	行政许可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15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16	建筑节能验收	行政许可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17	外商投资企业经营期限到期注销批准证书	行政许可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18	固定资产投资项自节能审查	行政许可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19	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及变更	行政许可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20	建设、拆除、改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方案的审核	行政许可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21	临时占用城市绿地的许可	行政许可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22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23	砍伐、移植树木许可（因城市建设或特殊原因砍伐、移植和非正常修剪树木许可）	行政许可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24	挖掘和临时占用城市道路审批	行政许可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25	改变、拆除桥梁及其附属设施的同意	行政许可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26	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及地震监测设施和观测环境保护范围内建设工程的审批	行政许可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27	对建设工程竣工验收环节的抗震设防要求进行审查	行政许可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28	企业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行政许可	市级	行政审批局	市场监管局
29	政府投资项目竣工验收	其他权力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30	创业投资企业备案初审	其他权力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31	外商投资项目备案	其他权力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32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其他权力	市级	行政审批局	行政审批局
33	建设工程报建管理	其他权力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34	从事直销的服务网点方案的认可	其他权力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35	房建和市政工程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备案	其他权力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36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	其他权力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37	接受零售商开展促销活动备案	其他权力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38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集团、品牌发卡企业备案	其他权力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
39	工程质量及工程竣工验收的监督管理	其他权力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40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其他权力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41	商品房合同备案	其他权力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42	地震安全性评价	其他权力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43	建设工程报建管理	其他权力	市级	行政审批局	环境保护与建设管理部

综合执法局承接赋权事项清单

(共计 79 项 市级 79 项: 行政处罚 79 项)

序号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原行使部门	权限级别	行使部门	监管部门
1	对生产经营单位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2	对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未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3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按照规定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4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按照规定对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或者用于生产、储存、装卸危险品的建设项目进行安全评价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5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设备上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6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经依法批准,擅自生产、经营、储存危险物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7	对生产、经营、运输、储存、使用危险物品或者处置废弃危险物品,未建立专门安全管理制度、未采取可靠的安全措施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8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采取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9	对生产经营单位将生产经营项目、场所、设备发包或者出租给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者相应资质的单位或者个人等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10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或者未指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安全检查与协调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11	对生产、经营、储存、使用危险物品的车间、商店、仓库与员工宿舍在同一座建筑内，或者与员工宿舍的距离不符合安全要求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12	对生产经营单位与从业人员签订免责协议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13	对生产经营单位拒绝、阻碍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依法实施监督检查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14	对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在本单位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不立即组织抢救或者在事故调查处理期间擅离职守或者逃匿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15	对事故发生单位主要负责人不立即组织事故抢救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16	对事故发生单位及其有关人员谎报或者瞒报事故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17	对事故发生单位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18	对事故发生单位主要负责人未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导致事故发生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19	对生产经营单位应急救援预案未按照规定备案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20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制定应急预案或者未按照应急预案采取预防措施，导致事故救援不力或者造成严重后果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21	对生产经营单位对较大涉险事故迟报、漏报、谎报或者瞒报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22	对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擅自进行生产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23	对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满未办理延期手续,继续进行生产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24	对转让、冒用或者使用伪造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25	对生产经营单位及其主要负责人违反操作规程或者安全管理规定作业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26	对危险物品的生产、经营、储存单位以及矿山企业、建筑施工单位未建立应急救援组织或者未按规定签订救护协议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27	对知道或者应当知道生产经营单位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或者其他批准文件擅自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仍为其提供生产经营场所、运输、保管、仓储等条件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28	对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弄虚作假,骗取或者勾结、串通行政审批工作人员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书及其他批准文件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29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按规定上报事故隐患排查治理统计分析表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30	对生产、经营、使用国家禁止生产、经营、使用的危险化学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31	对未经安全条件审查,新建、改建、扩建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建设项目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32	对未依法取得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从事危险化学品生产的或者未依法取得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从事危险化学品及其包装物、容器生产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33	对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单位未对其铺设的危险化学品管道设置明显的标志,或者未对危险化学品管道定期检查、检测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34	对生产、储存、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单位对重复使用的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容器,在重复使用前不进行检查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35	对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的企业或者使用危险化学品从事生产的企业未按规定将安全评价报告以及整改方案的落实情况等备案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36	对生产、储存、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单位转产、停产、停业或者解散,未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妥善处置其危险化学品生产装置、储存设施以及库存的危险化学品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37	对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向未经许可违法从事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活动的企业采购危险化学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38	对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经营企业不按照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证载明的品种、数量销售剧毒化学品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39	对危险化学品企业伪造、变造或者出租出借、转让安全生产、使用、经营许可证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的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40	对危险化学品单位未按照本规定要求对重大危险源进行安全评估或者安全评价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41	对危险化学品单位未在构成重大危险源的场所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42	对危险化学品单位未按照标准对重大危险源进行辨识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43	对危险化学品单位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44	对危险化学品单位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后发现其不具备本办法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45	对危险化学品单位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转让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46	对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未按规定变更注册信息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47	对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未按照规定的时限提出安全生产许可证变更申请并且擅自投入运行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48	对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以不正当手段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49	对管道单位未对危险化学品管道设置明显标志或者未按照本规定对管道进行检测、维护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50	对未经安全条件审查或者安全条件审查未通过，新建、改建、扩建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建设项目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51	对危险化学品建设单位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竣工后未进行检验、检测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52	对危险化学品建设单位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建设项目安全审查的或者建设单位采用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建设项目安全审查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53	对登记企业不办理危险化学品登记, 登记品种发生变化或者发现其生产、进口的危险化学品有新的危险特性不办理危险化学品登记内容变更手续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54	对危险化学品登记企业未向用户提供应急咨询服务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55	对已经取得经营许可证的企业不再具备法律、法规和本办法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56	对企业未取得安全使用许可证, 擅自使用危险化学品从事生产, 且达到危险化学品使用量的数量标准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57	对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未按规定提出变更申请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58	对企业增加使用的危险化学品品种, 且达到危险化学品使用量的数量标准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59	对化学品单位未按照本办法规定对化学品进行物理危险性鉴定或者分类的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60	对危险化学品托运人未检验运输车船资质证件以及车船配载容器的检验合格证装载发运危险化学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61	对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购买、运输或者进口、出口单位未按规定建立安全管理制度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62	对生产、经营、购买、运输或者进口、出口易制毒化学品的单位或者个人拒不接受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63	对未经许可或者备案擅自生产、经营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64	对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未按规定建立易制毒化学品的管理制度和安全管理制度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65	对冶金企业违反安全设置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66	对冶金企业安全预评价报告、安全专篇、安全验收评价报告未按规定备案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67	对工贸企业未在有限空间作业场所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68	对工贸企业未按照本规定对有限空间作业进行辨识、提出防范措施、建立有限空间管理台账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69	对超过特种作业操作证有效期未延期复审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70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建立健全特种作业人员档案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71	对生产经营单位非法印制、伪造、倒卖特种作业操作证或者使用非法印制、伪造、倒卖的特种作业操作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72	对特种作业人员转借、转让、冒用、伪造、涂改特种作业操作证或者使用伪造的特种作业操作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73	对建设项目没有安全设施设计或者安全设施设计未按照规定报经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审查同意，擅自开工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74	对经批准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发生重大变更，生产经营单位未报原批准部门审查同意擅自开工建设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75	对建设项目没有安全设施设计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76	对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安全合格证或者特种作业操作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执法局	综合执法局

77	对生产经营单位违反 从业人员安全培训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 执法局	综合 执法局
78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将安全培训工作 纳入本单位工作计划并保证 安全培训工作所需资金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 执法局	综合 执法局
79	对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等生 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員未按本 规定经考核合格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应急管理局	市级	综合 执法局	综合 执法局